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部门预算

(盖公章处)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源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表

第三部分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源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履行宣传职责，促进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执行国家和省市新闻工作宣传，广播影视文化工作路线方针政策

（二）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新闻宣传，制作播出广播电视节目，传播新闻信息，舆论监督

（三）提供生活资讯和积极健康的娱乐节目

（四）拟定本区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促进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依法开展运营活动

二、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源广播电视台为区属财政全额补助属事业单位，下设综合办公室，新闻部，社教部，技术部，广告部，编审部，广播部。共 7 个科室。

（二）人员编制情况

纳入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行政事业单位人员编制共计 75 人，实有 63 人，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75 人，实有在职人数 63 人；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 26 人。

第二部分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部门预算表

(另附表格)

第三部分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15 年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江源广播电视台所有收入和支出

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5 年收支总预算 557.28 万元，比 2014 年增加 4.37 万元。

主要原因是：市传输费增加和涨工资

二、201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收入预算 557.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7.28 万元，占 100%

三、201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支出预算 557.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0.78 万元，占 92%；项目支出 46.5 万元，占 8%；

四、2015 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7.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类）支出占 92 %；项目支出（类）支出占 8%

五、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共有 2 个项目纳入政策采购，预计采购资金 11.59 万元，占公共预算的 2%，其中一般预算拨款采购项目 2 项，预计采购金额 11.59 万元，占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2%。

六、“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江源广播电视台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6.5 万

元，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 5.7 万元，公务招待费 0.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预算单位当年直接从财政部门取得的和通过主管部门从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拨入款项。

2、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取得的以上各项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影视（款）：反应广播电影电视等方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应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应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其他

1、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原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